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1 頁，共 14 頁

第 1 節：物質/混合物及公司/承辦單位之識別

1.1. 產品識別碼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UFI: 60EC-Y0JT-000U-4MFT

1.2. 物質或混合物的相關識別用途及建議避免的使用

物質/混合物的用途

清潔劑

1.3. 安全數據表供應商詳細資料

公司名稱：捷睿國際有限公司
街道：114台北市內湖區湖元里行忠路2號
地點：台灣
電話：02-2793-89911
電子郵件：info@tunap.com.tw
網際網路：www.tunap.com.tw

1.4. 緊急聯絡電話：112

第2節：危害識別

2.1. 物質或混合物之分類

(歐盟) 規範 (EC) 第1272/2008號

氣霧劑 1；H222-H229
皮膚刺激 2；H315
眼睛刺激 2；H319
特定目標器官毒性－單次接觸 3；H336
吸入毒性 1；H304
水生環境慢性毒性 3；H412

危害陳述全文：見第16節。

2.2. 標籤元素

(歐盟) 規範 (EC) 第1272/2008號

標示用危害成分

烴類，C9-C10，正構烷烴，異構烷烴，環狀化合物，<2% 芳香烴
2-異丙醇
烴類，C7-C9，異構烷烴的

警示詞：危險

標誌圖示：



危害說明

H222 極易燃氣霧劑。
H229 加壓容器：加熱可能爆裂。
H315 造成皮膚刺激。
H319 造成嚴重眼睛刺激。
H336 可能引起嗜睡或暈眩。
H412 對水生生物有害，具持久性影響。

預防性聲明

P102 遠離兒童可觸及範圍。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2 頁，共 14 頁

P101	如需醫療建議，請備妥產品容器或標籤。
P210	遠離高溫、熱表面、火花、明火及其他點火源。禁止吸煙。
P211	切勿對明火或其他點火源噴灑。
P251	即使用畢，亦不可刺穿或燃燒。
P260	避免吸入氣霧劑。
P271	僅限室外或通風良好場所使用。
P280	佩戴防護手套及護眼/臉部防護具。
P302+P352	皮膚接觸時：用大量水清洗。
P333+P313	如皮膚出現刺激或紅疹：請就醫/尋求醫療協助。
P305+P351+P338	眼睛接觸時：小心用水沖洗數分鐘。若配戴隱形眼鏡且容易取下，請移除。繼續沖洗。
P337+P313	如眼睛刺激持續存在：請就醫/尋求醫療協助。
P304+P312	吸入時：如感不適，請撥打毒物諮詢中心或就醫。
P410+P412	避免陽光直射。請勿暴露於超過50 °C/122 °F的高溫。
P501	依照官方規定處置內容物／容器。

2.3. 其他危害

在通風不足及／或使用過程中，可能形成爆炸性／高度易燃混合物。

第3節：成分／組成資訊**3.2. 混合物****相關成分**

CAS 編號	化學名稱			含量
	EC 編號	指數號	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 編號	
	分類 (法規 (EC) 第1272/2008號)			
64742-48-9	烴類，C9-C10，正構烷烴，異構烷烴，環狀化合物，<2% 芳香烴			20 - < 25 %
	927-241-2		01-2119471843-32	
	易燃液體 3，特定目標器官毒性－單次接觸 3，吸入毒性 1，水生慢性 3； H226 H336 H304 H412 EUH066			
67-63-0	2-異丙醇			20 - < 25 %
	200-661-7	603-117-00-0	01-2119457558-25	
	易燃液體 2，眼睛刺激 2，特定目標器官毒性－單次接觸 3； H225 H319 H336			
64741-66-8	烴類，C7-C9，異構烷烴的			20 - < 25 %
	921-728-3		01-2119471305-42	
	易燃液體第2類 皮膚刺激第2類 特定目標器官毒性－單次接觸第3類 吸入毒性第1類 水生環境慢性毒性第2類; H225 H315 H336 H304 H411			
64-17-5	乙醇			20 - < 25 %
	200-578-6	603-002-00-5	01-2119457610-43	
	易燃液體第2類 眼睛刺激第2類; H225 H319			
124-38-9	二氧化碳			3 - < 5 %
	204-696-9			

危害及歐盟其他危害聲明全文請見第16節。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3頁，共14頁

特定濃度限制 M因子 及急性毒性試驗值

CAS 編號	EC 編號	化學名稱	含量
	特定濃度限制 M因子 及急性毒性試驗值		
64742-48-9	927-241-2	烴類，C9-C10，正構烷烴，異構烷烴，環狀化合物，<2% 芳香烴	20 - < 25 %
		吸入：半致死濃度(LC50)=>4951毫克/升 (蒸氣)；皮膚：半致死劑量(LD50)=>5000毫克/公斤；口服：半致死劑量(LD50)=>5000毫克/公斤	
67-63-0	200-661-7	2-異丙醇	20 - < 25 %
		吸入：半致死濃度 = 47.5 mg/l (蒸氣)；皮膚：半致死劑量 = > 2000 mg/kg；口服：半致死劑量 = 5280 mg/kg	
64741-66-8	921-728-3	烴類，C7-C9，異構烷烴的	20 - < 25 %
		吸入：半致死濃度 = > 21 mg/l (蒸氣)；吸入：半致死濃度 = > 9.4 mg/l (粉塵或霧)；皮膚：半致死劑量 = > 2200 - 2500 mg/kg；口服：半致死劑量 = > 7100 - 7800 mg/kg	
64-17-5	200-578-6	乙醇	20 - < 25 %
		吸入：半致死濃度 = 95.6 mg/l (蒸氣)；口服：半致死劑量 = 6200 mg/kg 眼睛刺激性 2；H319：≥ 50 - 100	

依據規範 (EC) No 648/2004 的內容標示

含 ≥ 30 % 脂肪族烴類。

第四節：急救措施

4.1 急救措施說明

一般資訊

急救者：注意自我防護！將人員移至安全處。切勿對昏迷者或抽搐者口服任何物品。

吸入後

將人移至新鮮空氣處，保持呼吸舒適。任何疑慮或症狀持續，請尋求醫療建議。

皮膚接觸後

以大量清水及肥皂清洗。立即脫去所有受污染衣物，並於重複使用前清洗。
在任何疑慮情況下，或症狀持續時，請尋求醫療建議。

眼睛接觸後

小心地用水沖洗數分鐘。如有戴隱形眼鏡且容易取下，請將其移除，並繼續沖洗。如有問題或症狀持續，請諮詢眼科醫生。

誤食後

切勿誘導嘔吐。若發生嘔吐，注意吸入風險。任何情況下均應立即就醫！

4.2. 最重要的急性及延遲性症狀與效應

頭痛、噁心、頭暈、疲倦、皮膚刺激

4.3. 需要立即醫療關注及特殊治療的指示

對症治療 請立即聯絡毒物諮詢中心。症狀可能於數小時後才出現。

第5節：消防措施

5.1. 滅火劑

適用滅火劑

水霧。泡沫。二氧化碳 (CO2)。滅火粉。

不適用滅火劑

強水柱

5.2. 物質或混合物產生的特殊危害

燃燒時可能釋放：危險燃燒產物；熱解產物，有毒

5.3. 消防人員建議

起火及／或爆炸時請勿吸入煙霧。若能安全操作，請將未受損容器移離直接危險區域。火災時：佩戴自給式呼吸器。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4 頁，共 14 頁

附加資訊

收集受汙染的滅火水分開處理。禁止排入排水管或地表水。

第 6 節：意外釋放措施

6.1 個人預防措施、防護裝備及緊急程序

一般建議

如接觸到蒸氣/粉塵/氣霧劑，請佩戴呼吸器。移除所有點火源。遠離熱源、熱表面、火花、明火及其他點火源。禁止吸菸。

佩戴個人防護裝備。

非緊急人員

急救人員：注意自我防護！

緊急應變人員

採取正常防護措施，並保持合理距離進行滅火。

6.2 環境防護措施

禁止讓物質進入地表水或排水系統。防止物質擴散至廣泛區域（例如透過圍堵或油脂攔截）。確保所有廢水均收集並經由廢水處理廠處理。

6.3 圍堵與清理的方法及材料

圍堵用途

防止物質擴散至廣泛區域（例如透過圍堵或油脂攔截）。

清理用途

依據環境相關法規清潔受汙染物品及地面。

其他資訊

用液體吸附材料（砂、矽藻土、酸性或通用吸附劑）進行吸附。依環境法規清潔受汙染的物品及地面。

6.4 參考其他章節

安全操作：請參閱第7節

個人防護裝備：請參閱第8節

處置：請參閱第13節

第7節：操作與儲存 7.1. 安全操作注

意事項

安全操作建議

遵守使用說明。

必須在源頭直接排除粉塵。必須在源頭直接排除蒸氣／氣霧劑。若局部排氣通風無法實現或不足，則應以技術手段對整個工作區域進行通風。

使用時請勿飲食、吸煙或嗅聞。

穿戴個人防護裝備（參見第8節）。

在通風不足及／或使用過程中，可能形成爆炸性／高度易燃混合物。

防火及防爆建議

遠離火源 — 禁止吸煙。加熱會引起壓力上升，存在爆炸風險。

一般職業衛生建議

避免暴露。穿戴適當防護衣物。制定並遵守皮膚保護計劃。

操作相關的其他資訊

避免接觸皮膚及眼睛。

7.2 安全儲存條件（包括任何不相容性）

儲存間及容器的要求

保持容器密閉。遵守法律法規及相關條款。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5 頁，共 14 頁

聯合貯存提示

請勿與下列物品共置：氧化劑。自燃性或自熱物質。食品及飼料。

儲存條件的進一步資訊

避免凍結。避免直接陽光照射。存放於陰涼乾燥處。遵守法律法規及相關條款。

7.3. 特定最終用途

清潔劑

第8節：暴露控制/個人防護

8.1. 控制參數

職業暴露限值

CAS 編號	物質名稱	ppm	毫克/立方公尺	纖維/cm³	類別	來源
124-38-9	二氧化碳	5000	9000		時間加權平均 (8小時)	

無可觀察不良效應水準/最低可接受暴露水準值

CAS 編號	物質名稱			
無可觀察不良效應水準類型		暴露途徑	效應	數值
64741-66-8	烴類，C7-C9，異構烷烴的			
工作者 無可觀察不良效應水準，長期		吸入	全身性	2035 mg/m³
工作者 無可觀察不良效應水準，長期		經皮	全身性	773 mg/kg 體重/日
消費者 無可觀察不良效應水準，長期		吸入	全身性	608 mg/m³
消費者 無可觀察不良效應水準，長期		經皮	全身性	699 mg/kg 體重/日
消費者 無可觀察不良效應水準，長期		口服	全身性	699 mg/kg 體重/日

關於限值的其他建議

- a 無 限制
- b 曝露結束或班次結束
- c 長期曝露時：
- d 下班次前

血液 (B)

尿液 (U)

8.2. 曝露控制

適當的工程控制措施

若在無覆蓋狀態下操作，必須採用當地排氣通風裝置。

個人防護措施，例如個人防護裝備

眼睛／面部防護

適用眼睛防護：密合式防護眼鏡。

EN 166

手部防護

使用皮膚防護霜以保護皮膚。處理化學物質時，必須配戴具有CE標誌及四位控制數字的防護手套。應根據具體工作場所中危害物質的濃度及數量選擇耐化學品防護手套的品質。

適用材質：NBR（丁腈橡膠）滲透時間：480分鐘

手套材質厚度 0.45 mm

EN ISO 374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6 頁，共 14 頁

皮膚防護

穿戴適當的防護服。立即脫下所有受污染的衣物，並於重複使用前先行清洗。

呼吸防護

若暴露於蒸氣／粉塵／氣霧劑時，請佩戴呼吸器。

當超過相關職場暴露限值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適用呼吸防護裝備：組合式過濾器 (DIN EN 141)。

裝有下列類型濾片的過濾器或通風過濾器：A

請遵守製造商所規定的使用期限。

遵守法規與相關規定。

環境曝露控制

遵守法規與相關規定。

第9節：物理及化學性質**9.1 基本物理及化學性質資料**

物理狀態：	噴霧	
顏色：	無色，透明	
氣味：	具特徵氣味	
熔點/凝固點：	未定	測試方法
沸點或起始沸點及沸程：	78 °C	
可燃性：	未定	
下限爆炸濃度：	0.6 體積%	
上限爆炸濃度：	15 體積%	
閃火點：	-8 °C	
自燃點：	未確定	
分解溫度：	未定	
pH值 (20 °C)：	未確定 DIN 19268	
黏度／動力黏度：	未定	
水溶性：	易溶解	
其他溶劑溶解性		
未定		
辛醇／水分分配係數：	未確定	
蒸氣壓：	未確定	
密度 (20 °C)：	0.757 g/cm ³ DIN 51757	
相對蒸氣密度：	未定	
粒子特性：	不適用	

9.2. 其他資訊**關於物理危害類別之資訊****爆炸性能**

加熱可能導致爆炸。

氧化性能

本產品非氧化劑。

進一步資訊

數據適用於技術品：相對密度、顏色、氣味、黏度、pH值。

第10節：穩定性與反應性**10.1. 反應性**

極易燃氣霧劑。加壓容器：加熱時可能爆裂。

10.2. 化學穩定性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7頁，共14頁

本產品於正常條件下穩定。

10.3. 危險反應之可能性

請勿暴露於超過50 °C的溫度。加熱會引起壓力上升，存在爆炸風險。

10.4. 避免條件

遠離熱源（例如熱表面）、火花及明火。蒸氣可與空氣形成爆炸性混合物。採取防止靜電放電的預防措施。

10.5. 不相容材料

氧化劑。自燃性或自熱物質。

10.6. 危險分解物

可能產生不同毒性的燃燒不完全及熱分解氣體。以碳氫化合物產品為例，如 CO、CO₂、醛類及炭黑。若在高濃度或密閉空間吸入，可能非常危險。

進一步資訊

請勿與其他化學品混合。

第11節：毒理學資料**11.1. 根據歐盟法規 (EC) 第1272/2008號規定之危害類別資料****毒物動力學、代謝及分佈**

無混合物本身之相關資料。

急性毒性

依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計算之混合物急性毒性試驗值

急性毒性試驗值（口服） > 2000 mg/kg；急性毒性試驗值（皮膚接觸） > 2000 mg/kg；急性毒性試驗值（吸入蒸氣） > 20 mg/l；急性毒性試驗值（吸入粉塵/霧狀物） > 5 mg/l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8頁，共14頁

CAS 編號	化學名稱				
	暴露途徑	劑量	物種	來源	方法
64742-48-9	烴類，C9-C10，正構烷烴，異構烷烴，環狀化合物，<2% 芳香烴				
	口服	半致死劑量 > 5000 毫克/公斤	大鼠		
	經皮	半致死劑量 > 5000 毫克/公斤	兔子		
	吸入 (4小時) 蒸氣	半致死濃度 > 4951 mg/l	大鼠		
67-63-0	2-異丙醇				
	口服	半致死劑量 5280 mg/kg	大鼠		
	經皮	半致死劑量 > 2000 mg/kg	兔子		
	吸入 (4小時) 蒸氣	半致死濃度 47,5 mg/l	大鼠		
64741-66-8	烴類，C7-C9，異構烷烴的				
	口服	半致死劑量 > 7100 - 7800 mg/kg	大鼠	研究報告 (1961)	OECD 指導原則 401
	經皮	半致死劑量 > 2200 - 2500 mg/kg	兔子	研究報告 (1961)	標準急性方法，應用4種不同
	吸入 (4小時) 蒸氣	半致死濃度 > 21 mg/l	大鼠	研究報告 (1985)	OECD 指導原則 403
	吸入 (4小時) 粉塵/霧狀	半致死濃度 >9,4 mg/l	大鼠		
64-17-5	乙醇				
	口服	半致死劑量 6200 mg/kg	大鼠	IUCLID	
	吸入 (4小時) 蒸氣	半致死濃度 95,6 mg/l	大鼠	RTECS	

刺激性及腐蝕性

皮膚腐蝕/刺激：引起皮膚刺激。
嚴重眼損傷/眼刺激：引起嚴重眼刺激。

致敏性效應

依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致癌/致突變/生殖毒性效應

生殖細胞基因突變性：根據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致癌性：根據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生殖毒性：根據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無人體致癌性跡象。
無人體生殖細胞基因突變性跡象。
無人體生殖毒性跡象。

特定目標器官毒性-單次暴露

可能引起嗜睡或頭暈。(烴類，C9-C10，正構烷烴，異構烷烴，環狀化合物，<2% 芳香烴；2-丙醇；烴類，C7-C9，異構烷烴)

特定器官毒性-反覆暴露

依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吸入性危害

若誤吞且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可能暴露途徑資訊

攝食、吸入、皮膚接觸、眼睛接觸。
參考其他章節：2.1，4.2。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9頁 / 共14頁

動物實驗中特定效應

無可用資訊。

11.2. 其他危害資訊

內分泌幹擾特性

依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本產品不含具有人類內分泌幹擾性質的物質，因為無任何成分符合該標準。

其他資訊

該混合物依據法規 (EC) No 1272/2008 [CLP] 被分類為危險物質。

第 12 節：生態資訊

12.1. 毒性

對水生生物有害，具持久性影響。

CAS 編號	化學名稱					
	水生毒性	劑量	[小時] [天]	物種	來源	方法
64742-48-9	烴類，C9-C10，正構烷烴，異構烷烴，環狀化合物，<2% 芳香烴					
	急性魚類毒性	半致死濃度 >1000 mg/l	96 小時	虹鱔魚 (Oncorhynchus mykiss)		
	急性藻類毒性	ErC50 >1000 mg/l	72 小時	Pseudokirchneriella subcapitata		
	急性甲殼類毒性	半數有效濃度 EC50 >1000 mg/l	48 小時	大水蚤		
67-63-0	2-異丙醇					
	急性魚類毒性	半致死濃度 9640 mg/l	96 小時	寬口鰻		
	急性藻類毒性	ErC50 > 100 mg/l	72 小時	Desmodesmus subspicatus		
	急性甲殼類毒性	半數有效濃度 EC50 > 100 mg/l	48 小時	大水蚤		
64741-66-8	烴類，C7-C9，異構烷烴的					
	急性魚類毒性	LL50 > 13,4 mg/l	96 小時	虹鱔	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 註冊 檔案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指引 203
	急性藻類毒性	ErC50 12 mg/l	72 小時	橫裂盤藻屬 小頭橫裂藻	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 註冊 檔案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指引 201
	急性甲殼類毒性	EL50 約 2,4 mg/l	48 小時	大水蚤	出版 (1986)	其他：如中所述：評估 o
	魚類毒性	無可觀察效應濃度 0,778 mg/l	28 天	Oncorhynchus mykiss	CONCAWE, 布魯塞爾, 比利時 (2009)	QSAR
	甲殼類 毒性	無可觀察效應濃度 1 mg/l	21 天	大型枝角蟲	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 註冊 檔案	OECD 指導原則 211
64-17-5	乙醇					
	急性甲殼類毒性	半數有效濃度 EC50 9268 - 14221 mg/l	48 小時	大水蚤	IUCLID	

12.2. 持久性及可降解性

本產品尚未進行測試。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10 頁，共 14 頁

CAS 編號	化學名稱	方法	數值	天	來源
		評估			
64742-48-9	烴類，C9-C10，正構烷烴，異構烷烴，環狀化合物，<2% 芳香烴				
	OECD 指導原則 301 F	89 %	28	ECHA	
67-63-0	2-異丙醇				
	OECD Prüfrichtlinie 301E	95 %	21		
	易於 生物降解				

12.3. 生物累積潛勢

本產品尚未進行測試。

辛醇／水分分配係數

CAS 編號	化學名稱	Log Pow
67-63-0	2-異丙醇	0,05
64741-66-8	烴類，C7-C9，異構烷烴的	4,5
64-17-5	乙醇	-0,31

BCF

CAS 編號	化學名稱	BCF	物種	來源
64741-66-8	烴類，C7-C9，異構烷烴的	198,7	青口貝 (Mytilus edulis)	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登記 D

12.4. 土壤移動性

本產品尚未進行測試。

12.5. PBT 及 vPvB 評估結果

依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本產品尚未進行測試。

12.6. 內分泌干擾特性

依現有資料，未達分類標準。

12.7. 其他不良影響

無可用資訊。

進一步資訊

禁止讓物質進入地表水或排水系統。禁止進入土壤/地下土壤。

第13節：處置考量**13.1 廢棄物處理方法****處置建議**

禁止讓物質進入地表水或排水系統。依照適用法規處置廢棄物。

廢棄物代碼清單－殘留物/未使用產品

160504 清單中未另行指明之廢棄物；壓力容器內氣體及廢棄化學品；含有危險物質之壓力容器內氣體（含氟烴）；危險廢棄物

廢棄物代碼清單－使用過之產品

160504 清單中未另行指明之廢棄物；壓力容器內氣體及廢棄化學品；含有危險物質之壓力容器內氣體（含氟烴）；危險廢棄物

廢棄物代碼清單－汙染包裝

150104 廢棄包裝物；吸附劑、擦拭布、過濾材料及未另行指定之防護服；包裝（含分別收集之市政包裝廢棄物）；金屬包裝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11 頁，共 14 頁

第 14 節：運輸資料

陸路運輸（歐洲協議/國際鐵路危險貨物協定）

14.1. 聯合國編號或識別號碼：	聯合國 1950
14.2. 聯合國正式運送名稱：	氣霧劑
14.3. 運輸危害類別：	2
14.4. 包裝群組：	-
危害標籤：	2.1
分類代碼：	5F
特殊規定：	190 327 344 625
限量：	1 升
例外數量：	E0
運輸類別：	2
隧道限制代碼：	D

內陸水路運輸（ADN）

14.1. 聯合國編號或識別號碼：	聯合國 1950
14.2. 聯合國正式運送名稱：	氣霧劑
14.3. 運輸危害類別：	2
14.4. 包裝群組：	-
危害標籤：	2.1
分類代碼：	5F
特殊規定：	190 327 344 625
限量：	1 升
例外數量：	E0

海運運輸（國際海事危險貨物規則）

14.1. 聯合國編號或識別號碼：	聯合國 1950
14.2. 聯合國正式運送名稱：	氣霧劑
14.3. 運輸危害類別：	2.1
14.4. 包裝群組：	-
危害標籤：	2.1
特殊規定：	63 190 277 327 344 381 959
限量：	1000 毫升
例外數量：	E0
應急措施碼：	F-D, S-U

空運（ICAO-TI/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危險貨物規則）

14.1. 聯合國編號或識別號碼：	聯合國 1950
14.2. 聯合國正式運送名稱：	氣霧劑，易燃
14.3. 運輸危害類別：	2.1
14.4. 包裝群組：	-
危害標籤：	2.1
特殊規定：	A145 A167 A802
限制數量 乘客：	30 公斤 G
乘客限制數量：	Y203
例外數量：	E0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包裝指示 - 乘客：	203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最大數量 - 乘客：	75 公斤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包裝指示 - 貨物：	203
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最大數量 - 貨物：	150 公斤

14.5. 環境危害

環境危害性：否	
海洋污染物：	否

14.6. 使用者特殊注意事項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12 頁，共 14 頁

警告：易燃氣體。

14.7. 按國際海事組織工具規定散裝海運

不適用

第 15 節：法規資訊**15.1. 物質或混合物特定的安全、健康及環境法規/立法****歐盟法規資訊**

使用限制（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附錄 XVII）：

項目 3、項目 40、項目 75

關於工業排放的指令 2010/75/EU
：無可用資訊。關於塗料與清漆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指令 2004/42/EC：
無可用資訊。依據指令 2012/18/EU (SEVESO II
I) 的資訊：P3b 易燃氣霧劑**附加資訊**

氣霧劑指令 (75/324/EEC)。

國家法規資訊

就業限制：依據『青少年工作保護指導方針』(94/33/EC)，遵守青少年就業限制。

水體危害等級 (D)：1 - 對水體輕微危害

15.2. 化學品安全評估

本混合物中物質之化學品安全評估尚未進行。

第 16 節：其他資訊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13 頁，共 14 頁

縮寫及首字母縮寫

氣霧劑 1：氣霧劑，危害類別 1
 易燃液體 2：易燃液體，危害類別 2
 易燃液體 3：易燃液體，危害類別 3
 吸入毒性 1：吸入危害，危害類別 1
 皮膚刺激 2：皮膚刺激，危害類別 2
 眼睛刺激 2：眼睛刺激，危害類別 2
 特定目標器官毒性－單次接觸 3：特定目標器官毒性－單次接觸，危害類別 3
 水生環境慢性危害 2：對水生環境有害，長期危害類別：慢性 2
 水生 慢性 3：對水域環境有危害，長期危害類別：慢性 3
 ADR：歐洲協議－道路運輸危險貨物國際協定

RID：國際鐵路危險貨物運輸規則

IATA：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MDG：國際海事危險貨物規則
 GHS：全球化學品分類及標示系統
 EINECS：歐洲現有商品化學物質名錄
 ELINCS：歐洲通報化學物質名錄
 CAS：化學摘要服務（美國化學學會部門）
 DNEL/DMEL：無可觀察不良效應水準 / 最低可接受暴露水準
 WEL（英國）：職場暴露限值
 TWA（歐盟）：時間加權平均
 ATE：急性毒性試驗值
 STEL（歐盟）：短期暴露限值
 LC50：半致死濃度
 EC50：半數有效濃度 EC50
 ErC50：生長率抑制半數有效濃度

依據法規 (EC) 第1272/2008號 [CLP]，混合物分類及評估方法

分類	分類程序
氣霧劑 1；H222-H229	基於試驗數據
皮膚刺激 2；H315	銜接原則「氣霧劑」
眼睛刺激 2；H319	銜接原則「氣霧劑」
特定目標器官毒性－單次接觸 3；H336	銜接原則「氣霧劑」
吸入毒性 1；H304	計算法
水生環境慢性毒性 3；H412	計算法

相關H及EUH說明（編號及全文）H222

極易燃氣霧劑。
 H225 高度易燃液體及蒸氣。
 H226 易燃液體及蒸氣。
 H229 加壓容器：加熱可能爆裂。
 H304 若誤吞且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H315 造成皮膚刺激。
 H319 造成嚴重眼睛刺激。
 H336 可能引起嗜睡或暈眩。
 H411 對水生生物有毒且具有持久性影響。
 H412 對水生生物有害，具持久性影響。
 EUH066 重複接觸可能導致皮膚乾燥或龜裂。

進一步資訊

上述資訊僅描述本產品的安全要求，且基於我們現今的知識。本資訊旨在提供您關於本安全資料表所列產品的安全操作建議，涵蓋儲存、處理、運輸及廢棄，不得轉用於其他產品。若將本產品與其他產品混合或於



安全資料表

依據歐盟規則 (EC) 第1907/2006號

916 煞車清潔劑+ 500 毫升 HT1A

版本日期：03.08.2026

產品代碼：1108772

第 14 頁 共 14 頁

處理時，本安全資料表上的資訊不一定適用於新調配的物質。

(相關成分資料分別取自分包商安全資料表的最新版本。)